

浙江仙鹤控股有限公司

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仙鹤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。经认真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截止目前不存在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

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仙鹤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。经认真核实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截止目前不存在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实际控制人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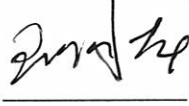
王敏强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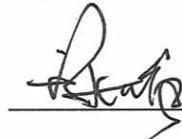
王敏文



王敏良



王明龙



王敏岚

2020年2月4日